

证券代码：600735

证券简称：新华锦

公告编号：2021-029

山东新华锦国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减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交易概述

山东新华锦国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于2021年5月31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减资的议案》，同意公司间接控股的全资子公司青岛华越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岛华越”）注册资本减少1,500万美元，减资完成后青岛华越注册资本由2000万美元减少至500万美元。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减资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减资标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青岛华越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山东省青岛市即墨区宁东路231号

法定代表人：张航

成立日期：2019年6月26日

注册资本：2000万美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外国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以自有资金进行资产管理、投资管理、股权投资、股权投资管理、创业投资、创业投资管理（未经金融监管部门依法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减资前后股权结构：公司通过美国全资子公司 EMMINENCE, LLC（中文：华越有限责任公司）间接持有青岛华越100%股权，减资完成后，青岛华越的股权结构不变。

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2021 年 3 月 31 日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62,452,328.44	72,863,123.03
净资产	62,248,792.71	62,663,123.03
项目	2020 年 1-12 月 (经审计)	2021 年 1-3 月 (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0	0
净利润	-75,266.18	414,330.32

三、本次减资的目的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对青岛华越进行减资，是公司基于未来整体战略发展规划，并综合考虑资金安排以及青岛华越与青岛锦坤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业务范围重叠等因素所做出的决定，有利于公司业务整合，优化公司的投融资结构，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

本次青岛华越减资，不改变其股权结构。减资完成后，青岛华越仍为公司间接控股的全资子公司，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动，不会对公司的财务及经营状况带来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特此公告。

山东新华锦国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6 月 1 日